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沂源县委员会
第四次会议提案第 1 号

(经济 类第 号)

案由：关于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提案

提案者

谢明远
江青海
李庆喜
梁善德
杨子庆
贾祥宝

初审意见：主办单位：扶贫办
会办单位：

审查意见：主办单位：扶贫办
会办单位：
分别办理单位：

2020年1月

关于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建议

自2015年实施精准脱贫以来，经过各级干群的艰苦努力，我县作为全市脱贫攻坚的主战场取得重大进展，部分贫困户相继脱贫摘帽，但是脱贫基础不牢固，一些农户无骨干增收项目，无固定经济收入，无技术明白人的问题依然不同程度存在，还有较大返贫风险。建议，多措并举巩固来之不易的脱贫攻坚成果。

一是帮扶政策不能变。要预留脱贫巩固期，在短期内，要坚持“脱贫不脱政策”，在一定时期内保持现有扶贫政策的稳定性，把贫困户“扶上马再送一程”；特别是，要保持医疗保险政策，防止贫困户因病返贫。同时，要逐步推动扶贫政策由精准“滴灌式”少数特惠制转变为覆盖全体农村的“漫灌式”的均等普惠。

二是贫困主体不能懒。脱贫的主体是贫困户自己，要充分激发贫困主体摆脱贫困的内生动力和主观能动性。在思想上要摒弃“等靠要”的依赖思想，变“要我脱贫”为“我要致富”。要加大农村实用技术培训，让每户贫困户都有一门实用技术和一个技术明白人，确保贫困户能用自己的辛勤劳动实现真正意义的脱贫致富。

三是骨干产业不能散。要坚持因地制宜原则，积极引导贫困村、贫困乡镇立足于新产品、新技术和新业态，大力发

展特色种养殖业，培育特色农产品品牌，发展壮大增收骨干产业，确保贫困户能就近就业，致富增收。

四是扶贫车间不能停。要继续深化扶贫车间在扶贫工作的独特优势，扶持好像丹参加工、玻璃贴画等贫困群众易于接受、便于操作的传统项目，逐步做大做强，惠及更多贫困群众，形成长效扶贫机制。

五是孝善养老不能松。孝善养老作为我县在扶贫工作中总结推广的一项创新举措，得到了各级的高度评价和广泛推广，起到了很好的作用。但要防止孝善资金套用和挪用现象发生，通过有效的约束机制，确保孝善资金真正放到贫困群众手中，改善他们的生产生活条件。

六是基层组织不能软。健全农村基层党的组织，夯实基层干部队伍建设，选优配强贫困村“第一书记”、“工作队队长”、书记、主任，建强村两委班子，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、党员干部在脱贫攻坚中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。特别是要采取各种措施，通过多种渠道，积极回引本地在外务工、工作的成功人士，培养成致富带头人，引领带动发展。

七是帮扶力度不能减。帮扶单位、帮扶干部要集中财力、物力、时间，继续加大已脱贫摘帽的贫困户的帮扶力度，强化资金支持和产业指导，巩固帮扶成效。